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概覽

[編纂]後，董事會將由7名董事組成，包括2名執行董事、2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管理及營運，並對其擁有整體權力。我們的董事任期為三年，並符合資格於任期屆滿後膺選連任。

高級管理層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營運。

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符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上市規則有關其各自職位的任職資格要求。

董事會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 的日期	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高級管理 層的關係
執行董事						
詹東暉先生	49歲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兼 執行董事	2012年3月	2012年3月	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規 劃、業務方針及管理	詹先生及韓 松光先生 為一致行 動人士
韓松光先生	50歲	執行董事兼智能車聯業 務部總經理	2014年12月	2018年3月	負責本集團車聯業務戰略 規劃、產品研發及市場 管理	詹先生及韓 松光先生 為一致行 動人士
非執行董事						
陳互先生	42歲	非執行董事	2025年4月	2025年4月	負責就本集團的整體戰略 規劃、企業管治及業務 方向提供指導	無
李佳女士	51歲	非執行董事	2020年12月	2022年8月	負責就本集團的整體戰略 規劃、企業管治及業務 方向提供指導	無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曉備先生	55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5年6月	2025年6月	負責就本集團營運及管理 提供獨立意見	無
顧聞博女士	4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編纂]	[編纂]	負責就本集團營運及管理 提供獨立意見	無
唐柯先生	3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5年6月	2025年6月	負責就本集團營運及管理 提供獨立意見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詹東暉先生，4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於2012年3月創立本公司，詹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業務方針及管理。詹先生亦擔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董事。

於創辦本公司之前，詹先生自1998年11月至2007年4月就職於華為技術有限公司(全球領先的信息與通信技術解決方案供應商)，其最後一個職位是光網絡產品線市場部主管。詹先生於2007年5月創立了南京遠立科技有限公司(一家從事信息技術設備設計的公司)，並擔任其法定代表人，直至2012年12月。

自2021年1月起，詹先生擔任福建省人工智能協會副會長；自2021年12月起，擔任廈門市工商業聯合會第十四屆執委委員；自2023年3月起，擔任南京大學新科技校友會理事會會長。

詹先生於2014年10月獲廈門總商會評為廈門十大新銳名企創業英雄；於2017年4月獲億歐評為中國人工智能創業領軍30人；於2020年9月獲中共廈門市委組織部、廈門火炬高新區管委會評為廈門十大引領高質量發展青年領袖；於2021年3月獲德本諮詢、eNet研究院以及《互聯網週刊》聯合評選為2020年度中國人工智能50人；及於2023年12月獲中共福建省委人才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授予福建省高層次A類人才稱號。

詹先生於1998年7月獲得南京大學電子學與信息系統學士學位，亦於2019年11月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2024年11月獲得福建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評定的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資格。

韓松光先生，50歲，於2014年12月加入本公司，擔任市場部負責人。於2018年3月，彼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6月調任為執行董事。於2019年5月，韓先生獲調任為智慧車聯事業部總經理。韓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車聯業務戰略規劃、產品研發及市場管理。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於1998年7月至2001年5月，韓先生擔任招商局工業集團友聯船廠(蛇口)有限公司項目經理；自2001年6月至2012年3月，彼擔任深圳市慶成科技有限公司技術支持及銷售總監；於2012年4月至2014年8月，就職於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韓先生於1998年6月獲得武漢交通科技大學(現為武漢理工大學)熱能動力機械與裝備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陳互先生，42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2025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5年6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陳先生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企業管治及業務方向提供指導。

自2011年12月至2013年10月，陳先生任職於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030)。於2014年11月至2017年4月，陳先生任職於綠地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從事併購工作。於2017年5月至2019年9月，陳先生任職於江蘇悅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805)。自2020年9月起，陳先生一直擔任上海機場泓宇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投資部主任，並負責投資管理部。

陳先生於2006年6月獲得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國際經濟與貿易。陳先生於2011年5月進一步獲得美國印第安納大學伯明頓分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李佳女士，51歲，為非執行董事。李女士於2022年8月加入本公司擔任監事並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5年6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李女士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企業管治及業務方向提供指導。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於2005年1月至2015年7月，李女士擔任賽富投資基金執行董事。自2019年1月起，李女士一直擔任賽富投資基金的合夥人。

李女士於1997年7月獲得首都經濟貿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李女士於2012年7月進一步獲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曉備先生，55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先生於2025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先生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營運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孫先生擁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於2016年12月至2019年7月，孫先生曾任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於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孫先生曾任三胞集團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

孫先生於1995年6月獲得南京師範大學地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5月獲得不列顛哥倫比亞大學尚德商學院國際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顧聞博女士，41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期將於[編纂]開始。顧女士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營運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顧女士於2009年12月加入香港中文大學，擔任電子工程學系研究助理。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011年4月至2016年7月，顧女士任職於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生物醫學高級工程師。顧女士於2016年8月加入倍靈科技有限公司，擔任專業職員。

顧女士於2007年7月獲得北京大學電子科學與技術學士及經濟學學士雙學位。其後，彼於2009年12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電子工程哲學碩士學位。

唐柯先生，36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唐先生於2025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唐先生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營運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於2011年10月至2021年4月，唐先生就職於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上海分所，最後職位為審計部經理。自2021年5月起，唐先生擔任百互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商務財務經理。

唐先生於2011年7月獲得上海對外經貿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保險學。此外，唐先生於2021年6月獲得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頒發的註冊會計師資格。

高級管理層

何一凡博士，44歲，為本公司首席技術官兼研究院院長。何博士於2017年12月加入本公司擔任技術總監，並於2019年12月獲委任為首席技術官和研究院院長。於2020年11月至2025年6月，何博士曾擔任本公司董事。彼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技術戰略、領導研發體系建設及管理核心技術資源。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2013年4月加入Recore Systems B.V.，彼於2017年4月離職時擔任的最後職位是高級顧問。

何博士於2024年12月獲福建省工業和信息化廳授予福建省產業領軍團隊領軍人才稱號；於2024年獲中共廈門市委人才辦頒發的廈門市高層次A類人才稱號；及於2023年12月獲中共福建省委人才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評為福建省高層次A類人才稱號。彼已發表逾70篇國際學術論文，發明超過30項授權發明專利，並已參與制定六項國家標準。

何博士於2004年6月獲得浙江大學電子信息工程學士學位。何博士於2006年6月亦獲得浙江大學電路與系統碩士學位。之後，何博士於2013年10月獲得荷蘭埃因霍芬理工大學電機工程博士學位。此外，何博士於2024年11月獲得福建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定的正高級工程師資格。

蘇曉生博士，49歲，為本公司首席科學家。蘇博士於2018年3月加入本集團。於2018年3月至2025年6月，蘇博士擔任本公司董事。蘇博士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北京深感科技有限公司的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蘇博士擁有20年技術研發管理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蘇博士自2008年1月至2010年3月就職於泰雷茲數字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自2011年7月至2013年10月，蘇博士擔任北京信路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北區研發中心主任及副總經理。於2013年11月，彼就職於東方網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4年3月至2015年11月，蘇博士就職於北京新感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蘇博士於2020年2月獲全國人工智能大賽組委會授予全國人工智能大賽行人重識別(ReID)三等獎，於2021年3月獲全國人工智能大賽組委會授予全國人工智能大賽AI+行人重識別優勝獎，於2020年5月獲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信息科學部授予2020全國水下機器人大賽(湛江)大賽水下目標檢測二等獎。

蘇博士於2000年7月獲得清華大學熱能動力工程學士學位。蘇博士於2005年7月進一步獲得清華大學儀器科學與技術專業工學碩士及博士學位。

郭晨曦先生，40歲，為本公司高級副總裁兼營銷中心總經理，並擁有18年銷售管理經驗。彼於2018年10月加入本公司擔任銷售總監，並於2024年3月獲委任為營銷中心總經理。郭先生於2025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高級副總裁。郭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營銷及銷售戰略制定，經營目標、客戶關係和交付服務管理。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於2008年3月至2009年10月，郭先生就職於北京中科匯聯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於2009年11月至2014年3月，就職於北京華儀未來科技有限公司；於2014年4月至2016年12月，就職於北京易通東方科技有限公司；於2017年1月至2018年5月，擔任北京富通東方科技有限公司的中小企業金融事業部總經理。

郭先生於2007年7月獲得中國徐州工程學院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專業學士學位。

李文達先生，38歲，為我們的首席財務官及首席運營官。李先生於2023年6月加入本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並於2025年5月獲委任為首席運營官。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李先生於2010年7月至2022年6月擔任TCL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0100)評估高級經理。於2022年7月至2023年5月，李先生擔任廣州視源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841)的附屬公司廣州視源孵化器有限公司財務總監。

李先生於2010年6月獲暨南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此外，李先生已於2020年11月取得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頒發的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

馬可先生，51歲，為本公司副總裁兼智慧商業事業部總經理。彼於2018年9月加入本公司擔任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售總監。隨後，馬先生於2020年2月進一步獲委任為本公司智慧商業事業部總經理。馬先生於2025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馬先生負責商業業務戰略規劃、產品研發及市場管理。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於2000年5月至2015年6月，馬先生任職於上海諾基亞貝爾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甲骨文(中國)軟件系統有限公司(其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ORCL)、易安信電腦系統(中國)有限公司。於2015年7月至2018年7月，馬先生擔任華青融天(北京)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營銷中心銷售副總裁。

馬先生於1997年6月獲北京工業大學計算機及應用學士學位。

于金喜先生，40歲，為本公司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彼於2021年10月加入本公司，並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助理兼品牌及公共事務部總監。于先生於2025年5月進一步獲委任為董事會秘書，並於2025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于先生於2010年7月至2016年2月任職於廣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420)；于先生於2016年2月至2021年10月擔任有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管理委員會成員、增長中心負責人兼品牌與公共事務部總監。

于先生自2021年10月起擔任第十五屆廣州市番禺區政協委員。

于先生於2010年6月獲西南科技大學電子商務學士學位。彼亦於2024年3月獲項目管理協會項目管理專業證書，及於2024年11月獲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會秘書培訓證書。

史淼泓先生，39歲，於2024年11月加入本公司，擔任本公司智慧機場事業部產品總監。史先生其後於2025年3月獲委任為商用機器人事業部總經理。史先生負責商用機器人事業部的戰略規劃、產品研發及團隊管理。

加入本集團前，史先生於2011年1月至2012年4月就職於華為技術有限公司。於2012年5月至2017年7月，史先生於TCL電子控股有限公司(前稱「TCL多媒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070))的研發中心擔任產品規劃經理。於2017年7月至2024年7月，史先生在深圳市優必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商用服務機器人產品部門負責人，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880)。

史先生於2007年6月獲得廣東工業大學軟件工程學士學位，其後於2010年6月獲得中山大學軟件工程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確認，(1)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概無其他關係；(2)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彼並無於證券於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何香港及／或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3)概無有關董事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聯席公司秘書

于金喜先生，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

賴浩恩女士，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賴女士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高級經理，彼負責為聯交所上市公司以及其他跨國、私人及境外公司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賴女士於公司秘書行業擁有超過八年經驗。賴女士擔任多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的指定公司秘書，即武漢有機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1)、北京友寶在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429)、元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33)及數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50)。賴女士分別於2016年9月及2020年9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金融服務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彼亦於2024年7月獲得曼徹斯特城市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彼已取得特許秘書、特許管治專業人員、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資格。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在董事會下設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即顧聞博女士、唐柯先生及孫曉備先生，現任主席為唐柯先生。唐柯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及經驗。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其職權範圍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D.3段。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即孫曉備先生、詹東暉先生及唐柯先生，現任主席為孫曉備先生。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評估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其職權範圍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E.1段。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即詹東暉先生、孫曉備先生及顧聞博女士，現任主席為詹東暉先生。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物色、篩選及向董事會推薦擔任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合資格人選，並監察評估董事會表現的程序，其職權範圍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第2部B.3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提升管治成效及維持高標準。在甄選候選人時，董事會考慮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等因素，並基於其才幹及所作貢獻作出最終決定。董事會成員在業務管理、財務、會計、信息技術及AI等領域具備不同的專業知識，其中包括兩名女性董事。董事會旨在維持符合投資者預期及國際最佳實踐的恰當性別平衡。提名委員會監督及檢討該政策的實施情況，監察其在[編纂]後的有效性，並每年就該政策、其目標及實現的進展作出報告。

企業管治

我們的董事認識到健全企業管治及有效的內部控制對確保問責性至關重要。除下文所述者外，本集團預期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根據守則第2部守則條文第C.2.1條，上市公司應區分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目前，我們並未區分該等角色，由詹先生同時擔任兩個角色。董事會認為該安排提供(i)貫徹一致的領導，(ii)更有效的戰略規劃，及(iii)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間更流暢的信息流通。董事會認為權力及授權仍然保持平衡，並將於日後適當時檢討該安排。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由股東及董事會釐定，包括薪金、花紅及合理的開支補償。在設定薪酬水平時，董事會考慮市場比較、時間投入、職責及以績效為基礎的激勵。本公司亦參與中國法定的社會保障及住房公積金計劃。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收取薪金、花紅及福利，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根據其職責獲得薪酬。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向我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7.9百萬元、人民幣5.1百萬元及人民幣3.9百萬元。

該等年度內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兩名、兩名及一名董事。同期向其餘三名、三名及四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的薪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9百萬元、人民幣4.3百萬元及人民幣7.3百萬元。

預期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向董事支付相當於約人民幣1.6百萬元的薪酬。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吸引其加入本公司的獎勵或離職補償，且概無任何董事或最高薪酬人士放棄任何薪酬。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邁時資本有限公司為其合規顧問。顧問將在以下情況為本公司提供指引：(i)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刊發前；(ii)於擬進行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或購回股份)時；(iii)於[編纂]用途或業務業績與文件所述者出現差異時；及(iv)於聯交所就股份價格或成交量異常變動、潛在虛假市場或相關事宜作出查詢時。該委任將自[編纂]開始，直至本公司刊發[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年報當日止結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我們董事的確認

上市規則第8.10條：各董事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的規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並無於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上市規則第3.09D條：各董事確認(i)其已於2025年6月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規定的法律意見；及(ii)理解其根據上市規則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上市規則第3.13條：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i)其根據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具有獨立性；(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並無於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任何核心關連人士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彼等擁有任何關連；及(iii)於獲委任時概不存在影響獨立性的其他因素。